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2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0万元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现金管理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和业务操作等的影响产生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结构性存款，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回本金1,50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8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和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	730.00	2025/4/01-2025/7/07	1.9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	770.00	2025/4/01-2025/7/10	1.97%

注：产品起始期限以银行理财产品实际购买日为准。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1,500.00万元（含51,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计最高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51,500.00万元（含51,500.00万元）提升至不超过人民币56,500.00万元（含56,500.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2,000.00万元（含52,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结构性存款	11,500.00	11,500.00	94.04	-
2	结构性存款	11,500.00	11,500.00	83.15	-
3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63.25	-
4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8.90	-
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7.54	-
6	结构性存款	6,020.00	6,020.00	22.08	-
7	结构性存款	6,280.00	6,280.00	77.30	-
8	结构性存款	6,480.00	6,480.00	80.54	-
9	结构性存款	6,220.00	6,220.00	23.04	-
10	结构性存款	970.00	970.00	2.10	-
11	结构性存款	1,030.00	1,030.00	5.80	-
12	结构性存款	6,020.00	6,020.00	13.26	-
13	结构性存款	6,280.00	6,280.00	14.04	-
14	结构性存款	5,220.00	5,220.00	28.63	-
15	结构性存款	5,480.00	5,480.00	11.89	-
16	结构性存款	990.00	990.00	2.21	-
17	结构性存款	1,010.00	1,010.00	5.69	-
18	结构性存款	6,120.00	6,120.00	34.20	-
19	结构性存款	5,340.00	5,340.00	28.97	-
20	结构性存款	5,360.00	5,360.00	11.98	-
21	结构性存款	6,380.00	6,380.00	14.68	-
22	结构性存款	5,610.00	5,610.00	16.97	-
23	结构性存款	5,850.00	5,850.00	43.39	-
24	结构性存款	980.00	980.00	3.97	-
25	结构性存款	1,020.00	1,020.00	4.25	-
26	大额存单（可提前支取）	15,000.00	15,000.00	417.73	-
27	结构性存款	5,750.00	5,750.00	17.96	-
28	结构性存款	5,990.00	5,990.00	45.85	-
29	七天通知存款	1,300.00	-	-	1,300.00
30	结构性存款	3,000.00	-	-	3,000.00
3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	-	6,000.00
32	结构性存款	890.00	-	-	890.00
33	结构性存款	910.00	-	-	910.00
34	结构性存款	8,000.00	-	-	8,000.00
35	结构性存款	5,610.00	-	-	5,610.00
36	结构性存款	5,850.00	-	-	5,850.00
37	结构性存款	4,520.00	-	-	4,520.00
38	结构性存款	4,720.00	-	-	4,720.00
3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	-	3,000.00
40	结构性存款	1,200.00	1,200.00	1.29	-
41	结构性存款	1,300.00	1,300.00	1.39	-
42	结构性存款	760.00	760.00	0.95	-
43	结构性存款	740.00	740.00	0.93	-
44	结构性存款	2,000.00	-	-	2,000.00
合计		205,200.00	159,400.00	1,217.99	45,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3,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4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5.60	
总投资额度				5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45,8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6,200.00	

注：最近十二个月内经审议通过的最高投资额度为56,500.00万元，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未超过审议通过的最高额度，自2024年8月26日起公司经审议通过的最高投资额度为52,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29，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10/28-2025/4/25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08,72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413%
累计已回购金额	9,884,466.3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66元/股-15.9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708,72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413%，购买的最高价为15.98元/股、最低价为12.6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884,466.3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025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级子公司宁夏博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博疆”）、主要投资工商业屋顶光伏项目的一级子公司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下属的郓城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郓城顺博”）、孝感市春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感春泽”）。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公司为宁夏博疆向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5,182.5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5,182.50万元。

2、公司为郓城顺博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租”）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53.31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53.31万元。

3、公司为孝感春泽向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银金租”）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999.28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999.28万元。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为满足上述被担保人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降低被担保人的项目融资成本，公司于近日为上述公司分别向华润租赁、交银金租、北银金租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华润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宁夏博疆向华润租赁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5,182.5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5,182.50万元。

2、公司与交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郓城顺博向交银金租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53.31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53.31万元。

3、公司与北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孝感春泽向北银金租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999.28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999.28万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三届三十次董事会、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4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5月14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4年度授信额度计划及在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和《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宁夏博疆

1、宁夏博疆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夏博疆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324MA7M7NNG8L
住所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同心县韦州镇青龙山村办公室104房屋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李辉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范围：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控股股东名称	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2、宁夏博疆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度
总资产（万元）	82,192.44
净资产（万元）	738.11
营业收入（万元）	1,022.18
净利润（万元）	734.89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宁夏博疆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二）郓城顺博

1、郓城顺博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郓城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5MABU90EK6L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经济开发区金河路东段苏庄桥西360米路南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8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杨广智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股东名称	上海嘉恒展鑫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2、郓城顺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度
总资产（万元）	2,118.61
净资产（万元）	110.08
营业收入（万元）	24.58
净利润（万元）	10.33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郓城顺博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三）孝感春泽

1、孝感春泽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孝感市春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982MAD4KKXR9J
住所	湖北省孝感市安陆市雷金路5号粮机市场综合楼2楼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11月8日
法定代表人	陈春燕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股东名称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2、孝感春泽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度
总资产（万元）	3,215.73
净资产（万元）	-0.36
营业收入（万元）	5.96
净利润（万元）	-0.36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孝感春泽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华润租赁签署的保证合同

公司就为宁夏博疆提供前述担保事项，与债权人华润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提供相应金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如为分期履行，则为最后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为债权人基于主合同对债务人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

1、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租前息（若有）、手续费、租赁保证金、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全部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租金调整，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

2、主合同无效、被撤销、解除或主合同法律关系被认定为不构成融资租赁法律关系时，债务人应当支付、返还、赔偿债权人的全部款项；

3、债权人为维护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而支付的一切支出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政府规费、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等费用及第三方收取的应由债务人承担的费用等）；

4、支付前述款项所涉及的全部税费。

同时，根据债权人的要求，将公司持有的借款主体相应出资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其项目投产后产生的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由其项目动产及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二）公司与交银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公司就为郓城顺博提供前述担保事项，与债权人交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提供相应金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保证的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租赁本金、租息、租赁物名义货价、迟延付款违约金、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的债务人未按法律文书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产生的债务利息及迟延履行金等）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律师费（以债权人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债权人已付和应付的全部费用）、代理费、咨询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

同时，根据债权人的要求，由项目公司电费收费权为其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三）公司与北银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公司就为孝感春泽提供前述担保事项，与债权人北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提供相应金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依主合同之约定债权人宣布主合同加速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宣布的主合同债务人支付金额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债权人宣布加速到期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宣布的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的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名义货价（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租赁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同时，根据债权人的要求，将公司持有的借款主体相应出资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项目公司电费收费权为其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或降低被担保人的项目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相关下属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其经营稳定，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用于各自的新能源项目建设、补充项目流动资金和融资置换等，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末，公司担保总额为1,274,633.52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净资产的187.09%，均系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

（二）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10,000.00万元

理财产品赎回金额：10,00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于2025年2月26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购买10,000.00万元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987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3）。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5年3月31日到期，公司已赎回本金10,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为198,082.19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本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10,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3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863.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506.70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3,357.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26日全部到位，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4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永证验字（2022）第210017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净额	103,357.20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4,223.17
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包括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9,029.40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5,193.7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0,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39,800.0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2,613.76
其中：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659.80
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953.96
募集资金余额	1,947.80

注：单项数据加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0473期	10,000.00	1.05%-2.35%	22	保本收益	不涉及	否

2、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0473期
产品编码	C25A0047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收益计算天数	22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收益起计日	2025年04月01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到期日	2025年04月23日（若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到账日	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0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EURUSD Currency的值。 期初价格：2025年04月02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5年04月21日 如因节假日等原因在期初或期末无法获得联系标的的定盘价格，则应当使用可获得的前一个交易日的定盘价格。
基础利率	1.05000%
收益区间	1.05000%-2.35000%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期初价格的98.5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2.3500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的98.50%且小于等于期初价格的103.6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1.9500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期初价格的103.6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05000%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上述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程序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39,000.00	4,300.00	824.73	34,700.00
2	银行通知存款	5,000.00	300.00	68.38	4,700.00
合计		44,000.00	4,600.00	893.11	39,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9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8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9,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600.00	
总理财额度				45,000.00	

注1：公司委托理财根据资金情况滚动购买，实际投入金额系相应类型在过去12个月的单日最高余额。

注2：单项数据加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损益、资产状况构成较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应宏先生、刘楚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建或升级改造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安徽双